**魏都区人民政府低温雨雪冰冻灾害应急指挥部办公室**

许魏冰雪应指办〔2024〕3号

关于启动低温雨雪冰冻灾害Ⅳ级应急响应的通知

各街道办事处（开发区），区直及驻区各有关单位：

许昌市气象局于2月2日11时发布低温、暴雪Ⅳ级预警报告，降雪和道路结冰已造成交通受阻。为切实做好防范应对工作，根据《许昌市防范低温雨雪冰冻灾害应急预案》和《魏都区防范低温雨雪冰冻灾害应急预案》有关规定，区低温雨雪冰冻灾害应急指挥部决定自2月2日15时启动低温雨雪冰冻灾害Ⅳ级应急响应。  
 各街道办事处（开发区）及相关单位要高度重视，认真执行区委、区政府工作部署和要求，加强会商研判，严格按照“关、降、停、撤、拆”的要求，做好灾害应对和人员转移避险工作，全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。要突出抓好交通运输、城市运行、农业农村等重点领域灾害应对处置工作，加强学校、幼儿园、养老院、福利院、医院、前期受灾地区、在建工地和学生、老年人、生活困难人员、受灾安置人员等重点区域、重点群体的安全保障，强化城市主干道、立交桥、隧道等运行管控，各级责任人立即上岗到位，24小时值守；各级抢险救援队伍严阵以待，确保险情早发现、早报告、早处置，确保人民群众生命安全，最大程度减轻灾害损失。

2024年2月2日